

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計畫表 114.08.25

科目：體育科		年級：二	
任課教師：王嵐亭、陳婉伶			
課程目標	根據本學期上課內容，能確實瞭解並實踐運動技能，落實於日常活動中；並養成良好運動習慣，達成終身學習與運動之目標。	重要議題融入	☒生涯規劃 ☒性別平等教育 ☐人權教育 ☒環境教育 ☒多元文化 ☒品德教育 ☐消保教育 ☒資訊素養與倫理 ☒生命教育 ☒法治教育 ☒海洋教育 ☒永續經營 ☒家庭教育 ☒健康促進計畫 ☒雙語教學 〈可複選〉
教學理念	一、建立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 二、以遊戲活動過程取代傳統教條式教法 三、結合時代脈動，採多元併進方式，取得良好的互動		
教學內容及教學要求	一、認知：體育課本（均悅版） 二、技能：籃球、排球、桌球、羽球、游泳、體適能 三、女生頭髮較長者需束髮，身上不得配掛任何飾品（ex：項鍊、戒指、耳環…）。 四、學生上課時須配合作口頭練習。 五、上課要專心，主動發問及參與教學活動（游泳課程需全程參與）。 六、課堂上指定的練習宜認真且確實執行。 七、課堂前學生需自行告知任課教師身體狀況。		
作業內容及成績計算	一、配合課程，設計課程相關體育知識問題及規則說明，請學生以口頭回答。 二、課堂上老師所指定的技能練習項目。 三、成績比例： （一）術科技能成績：75% 游泳：25 公尺蛙式 排球：肩上發球～（1 球 8 分）共 15 球、男 9M、女、7M 桌球：正反連續擊球（1 球 5 分）不累積計算 （二）課堂表現：15% A 出席率（包含游泳課下水次數） B 口頭報告、發問、回答 C 上課態度 D 服裝儀容 （三）運動知識：10% 以期中隨堂平時測驗辦理 四、游泳為本校課程重點，故請務必將規定之游泳距離補游完畢，如無法依規定補游完成則教師將不予給分(若有其他不適或特殊情況請先行告知任課老師)		
老師期許	能在體育課程中盡情的活動，本著教師基本技術的指導，運用於體育活動中，並能樂在其中。		
希望家長配合事項	一、請支持校規，認同學校，鼓勵孩子有責任感，以利學習態度及良好品格之養成。 二、請隨時關心孩子的作業是否按時完成？ 三、請多注意孩子，對本科是否有興趣？平時練習是否足夠？ 四、當孩子的評量成績有退步時，請陪同孩子檢討成績不理想的原因。		